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电缆

公告编号：2014-104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4年8月12日，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超集团”）关于减持股份的通知。

中超集团于2014年8月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7%。截止2014年8月8日，控股股东中超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29,809.3612万股。

该控股股东于2014年8月1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7%。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超集团本次减持情况

1、中超集团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中超集团	集中竞价交易	--	--	--	--
	大宗交易	2014.8.11	8.06 元/股	1,000	1.97
	其他方式	--	--	--	--
合计				1,000	1.97

2、中超集团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对照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超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29,809.3612	58.77	28,809.3612	56.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469.3612	54.16	26,469.3612	52.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40	4.61	2340	4.61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中超集团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控股股东中超集团承诺：“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承诺时间：2012年12月5日。承诺期限：2012年12月7日至2015年12月7日。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中超集团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最低减持价格承诺，也没有违反股份锁定承诺及其他承诺。

3、本次减持后，中超集团持有公司28,809.3612万股，持股比例高于5%，中超集团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4、本次减持前，已于2014年8月4日披露了《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二日